重庆市涪陵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文件

重庆市涪陵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涪安办发〔2021〕22号

重庆市涪陵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重庆市涪陵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印发2021年应急管理宣传教育

工作要点的通知

涪陵新城区管委会，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安委会成员单位，有关单位：

应急宣传教育工作是一项综合性工作，是提升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基础的重要措施，为进一步强化全区应急管理闻宣传教育工作，结合我区宣传教育工作实际，区安委会办公室、区减灾委办公室联合制定了《2021年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工作要点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 重庆市涪陵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 重庆市涪陵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 2021年4月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1年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工作要点

2021年应急管理新闻舆论和宣传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大力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大力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大力宣传贯彻习近平关于应急管理的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，不断提升应急管理系统各级干部的思想政治水平，切实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、争当“三个表率”。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大力弘扬“生命至上，安全第一”的思想，坚持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，坚持社会共治，完善公民安全教育体系，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及安全宣传“五进”，加强公益宣传，普及安全知识，培育安全文化，加强考试工作，提升全民安全素质，切实筑牢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的人民防线。

一、夯实应急宣传基础提升宣传能力

（一）完善应急通讯员队伍。加强应急宣传队伍管理，将有一定宣传功底、政治素质高、业务能力强的人员充实到各区级行业部门、乡镇街道和园区应急机构宣传岗位上；区应急局开办一期宣传业务专题培训，同时加强区内外新闻媒体宣传专家的联系，强化与中央在渝和市级重点媒体合作。

（二）建立应急宣传平台。进一步提升《巴渝都市报》“聚焦安全生产月”、涪陵电台《安全涪陵》专栏的开办和运营水平。同时要与区内其他媒体合作建设至少2个以上应急专属宣传平台，保持每月不少于2次的发布频率。

（三）打造应急教育基地群。新建1个安全教育体验馆或安全文化主题公园，作为安全宣传教育主阵地；在现有公园、广场、应急避难场所，划定一片区域，将安全文化元素、安全教育体验设施、固定宣传栏、LED显示屏等融入其中，建成至少2个公共安全宣传专区。联合区教委、区文旅委、区科协等部门，推荐上报一批已成熟的“应急安全”宣传教育基地，并向社会公布。

二、强化应急新闻报道和舆论引导

（一）全面报道应急工作动态。聚焦应急管理各项工作，用好各类媒体宣传平台，深入解读党中央、国务院、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充分宣传报道应急管理事业改革成果和经验作法。充分发挥《中国应急管理报》《重庆日报》《巴渝都市报》、重庆电视台、涪陵广播电视台以及网络媒体等行业、市级和区级媒体作用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形成更大更强的舆论引导力。

（二）健全新闻发布制度。进一步健全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，每半年举办１次新闻发布会，重要事件、关键节点组织专题新闻发布会或媒体通气会。完善突发事件信息适时发布、常规信息定期发布的新闻发布工作机制。加强问题曝光，建立常态化暗访督查机制，拍摄暗访督查片在相关会议上曝光，选择与群众密切相关的安全隐患在主要媒体曝光，并加强问题督办、警示约谈和追责问责。

（三）及时回应社会关注。认真做好舆情搜集、研判、整理、反馈、回应等工作，修订完善解读回应、舆情应对预案。积极与网信部门合作，加强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的舆情监测导控，鼓励建立覆盖社区信息员的应急微信群，及早发现舆情和不良动向，及时响应，通过线下、线上配合发声，及时引导舆论，及时回应网民关切，充分保证群众的知情权，增强应急工作的透明度，防止舆情炒作，避免舆情事件。

三、扎实开展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

（一）深化“五进”工作。深入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、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家庭，结合创建安全文化示范点标准，在总结以往经验基础上，统筹推进，全区建立不少于10个“五进”活动示范点。鼓励各乡镇、街道以小区为单元确定联络人，建立工作联系群，把安全知识推进每个业主群里。

（二）推动安全示范创建。按照我市安全发展示范乡镇（街道）创建工作方案、创建标准及评定办法，依照“自愿申报、创建激励”的原则，2021年全面启动安全发展示范乡镇创建工作。与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、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创建相结合，形成区县、乡镇、社区三级安全示范创建体系。

（三）完善公民安全教育体系。**一是**统筹基层社区安全教育，开展不少于100场“安全知识宣讲”活动；**二是**联合邮政储蓄银行，举办100场“安全加油站”院坝会；**三是**联合区红十字会开展应急救护知识培训“五进”工作，力争到2025年30%以上的农村、社区、机关、企业、学校完成应急救护普及培训；**四是**联合区教委开展防溺水宣传活动；**五是**推动学校安全教育，联合教育部门，开展安全教育师资培训，试点推广学校安全教育学分制，完善中小学校和高校安全教育内容，提升教学效果；**六是**推动应急教育纳入党校课程，提升各级党政机关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应急管理理念和能力水平。

（四）做实公益宣传。一是创作安全知识公益宣传项目。鼓励拍摄制作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教育片、公益宣传片，发放居民安全和应急安全知识类科谱宣传册。二是建设安全知识公益宣传阵地。充分利用户外大屏、高楼电梯显示屏、农村应急广播（村村通）开展公益宣传，做到“四个一”：主要道路至少有1块LED显传屏或宣传牌长期用于应急安全宣传，各宾馆、商场、车站码头显示屏每天播放1期应急安全宣传内容，每个村（居）、居民小区要有1块安全宣传栏或安全宣传显示屏，农村应急广播（村村通）每天至少播报1次应急安全知识。

（五）开展高层住宅消防安全专项宣传。按照《区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活动的通知》（涪安办发〔2020〕2号）的专项部署，针对我区高层建筑消防专项整治，要在全区范围内开展高层住宅居民消防安全知识普及宣传教育活动，并结合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，让消防安全意识深入大脑、消防安全知识深入人心。

四、深入推进安全文化建设

（一）丰富安全文化活动。组织开展全区“5.12”防灾减灾日、6月安全生产月等公众安全宣传活动；与区总工会、区教委、区市委、区科技局等部门合作举办“安全伴我行”安全文化创作大赛、“安全在我心中”美术书法摄影大赛、“安全知识大比拼”网络竞技、安康杯竞赛活动、“青年安全示范岗”评选、最美应急人评选、安全科普展等活动。各单位要结合安全宣传“五进”要求，开展形式各样、内容丰富、群众喜闻乐见的安全宣传活动。

（二）送安全文化进基层活动。组织开展6 场“安全知识大篷车”巡演活动；结合消防安全专项整治，组织一台包含消防安全知识的文艺宣传演出，至少在5个乡镇（街道）演出１场。各村（居）委会要结合院坝会、座谈会、教育培训、宣传活动等各种类活动，融入宣传安全知识。

（三）规范安全生产培训和考试。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及培训机构的执法检查工作，坚决查处特种作业岗位无证上岗、持假证上岗、培训机构假培训、不按纲培训等违法行为。完成大朗冶金煤气岗位实操考试点建设。支持培训机构建立同业交流平台，加强行业自律，引导培训机构建设高素质专兼职师资队伍，搭建高危企业安全技能培训网络平台，促进行业健康发展。建立动态管理和退出机制，对不具备条件的培训机构进行清理整顿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。应急宣教工作是一项综合性工作，是提升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基础的重要措施，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各乡镇街道和园区应急机构要主动牵头统筹、周密安排部署，加强资金投入和人员配置，推动宣教工作与行业监管同时谋划、同时部署、同时实施、同时考核。

（二）加强考核，推动工作。应急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区政府对各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街镇（园区）的定期督查和年终考核内容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，切实提升全民安全素质，区安委会和减灾委将建立定期工作督查巡查和通报制度，直接将平时成绩与年终考核挂钩。

（三）加强协作，形成合力。应急部门要加强与宣传、文化、教育、交通、建设、报社、电视台等主管行业部门和机构合作，有效整合各类宣教资源为应急宣教服务，实现平台共享，工作互动，成效双赢。要善待媒体，善用媒体，充分调动各类媒体参与到应急管理工作中的积极性，共同推动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政府办公室。 |
| 重庆市涪陵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1日印发 |